

证券代码：000509

证券简称：华塑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0-015 号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停牌一天，并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证券简称由“华塑控股”变更为“*ST 华塑”，证券代码不变；
- 3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由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、2019 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，2019 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的特别处理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；
- 2、证券简称由“华塑控股”变更为“*ST 华塑”；
- 3、证券代码不变，仍为“000509”；
- 4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0 年 4 月 1 日。

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 2018、2019 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，2019 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的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公司董事会拟采取以下措施，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：

- 1、全力应对诉讼风险，积极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；

2、努力探索解决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面临问题和困难的解决办法，包括但不限于债务处置、资产处置、公司并购等，大力推进与南充商投国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合作，与债权人进行谈判，积极化解公司债务问题，逐步恢复公司自身融资能力。力争扭转经营亏损，努力提高公司竞争力，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；

3、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，加强内部控制，全面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以实际行动全力支持公司各项工作；继续强化内控管理，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，优化公司业务流程，增强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。

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现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如果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仍为负值或者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自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吴胜峰 何欣

联系电话：028-85365657

电子邮箱：DB000509@163.com

邮政编码：610041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

特此公告。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